

# 关于 2019 年全市及市级财政决算草案的说明

##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738.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9.8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63.3 亿元，一般债券收入 26.6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6.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2 亿元，调入资金 50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732.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7.6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44.3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7.1 亿元，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417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8 亿元，调出资金 4.5 亿元，补充预算周转金 219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5.4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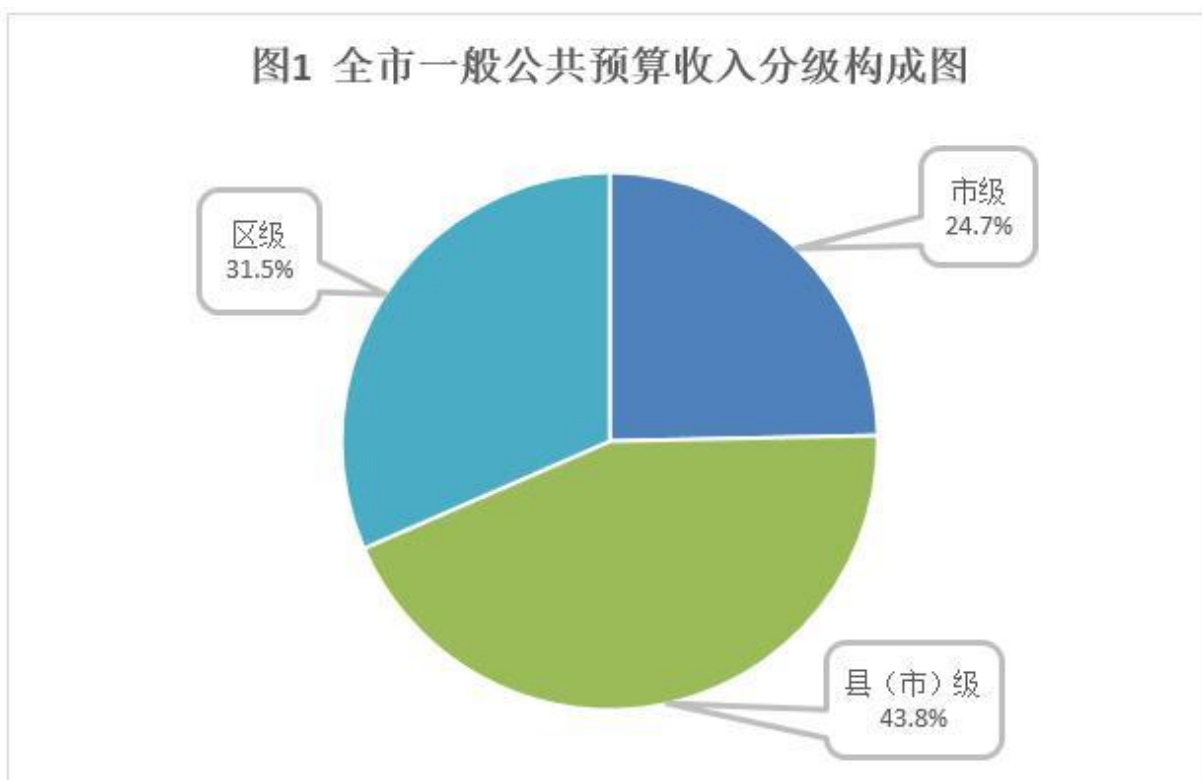
### (二)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市财政总收入完成 569 亿元，增长 2.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9.8 亿元，占财政总收入的 65%；缴入中央国库税收收入 199.2 亿元（其中，国内增值税 76.9 亿元、国内消费税 70.5 亿元、所得税 51.8 亿元），占财政总收入的 35%。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368.9 亿元，实际完成 369.8 亿元，为预算的 100.2%，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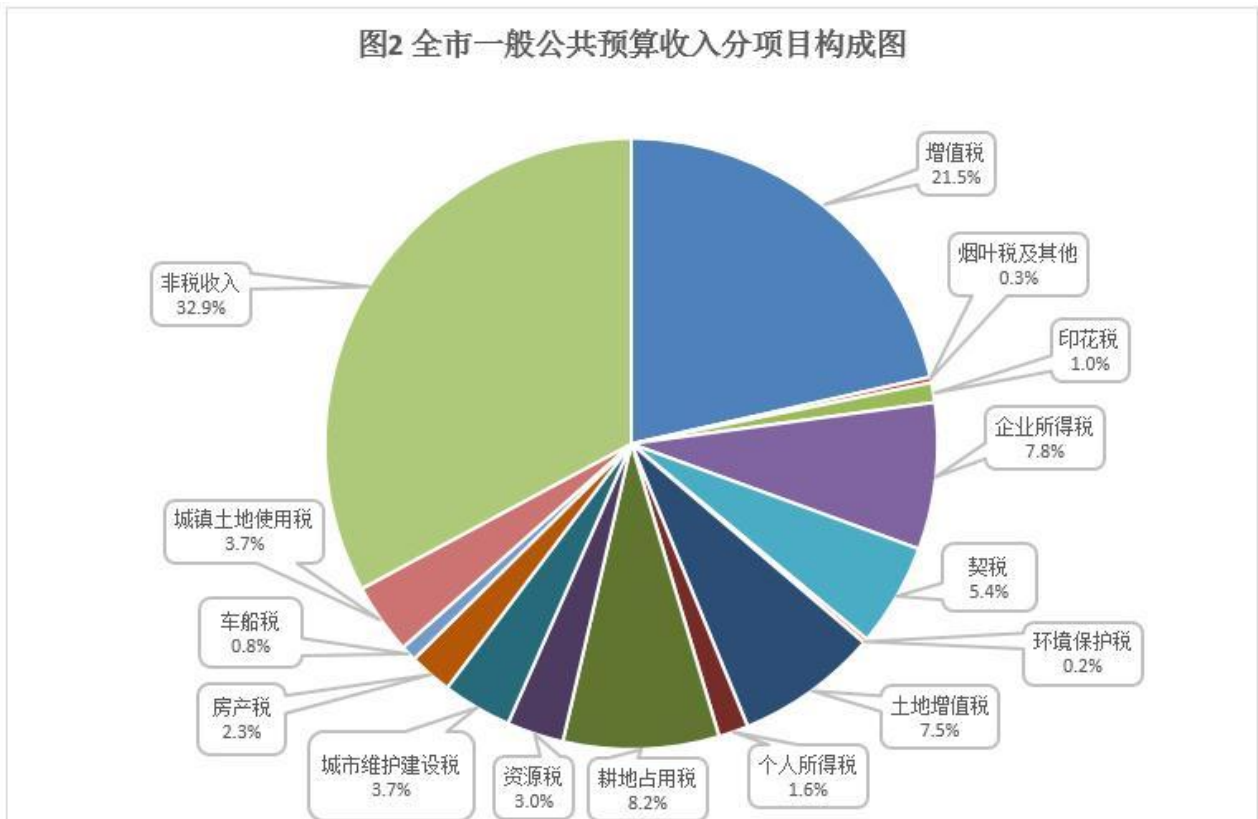
上年增长 7.9%。

**分级次收入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1.2 亿元，增长 6.2%，占全市的 24.7%；县（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2 亿元，增长 8.5%，占全市的 43.8%；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6.6 亿元，增长 8.5%，占全市的 31.5%。分级次收入构成情况详见图 1。



**收入结构情况：**全市税收收入完成 248.3 亿元，增长 8.2%，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7.1%；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完成 121.5 亿元，增长 7.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32.9%。分项目收入构成情况详见图 2。

图2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项目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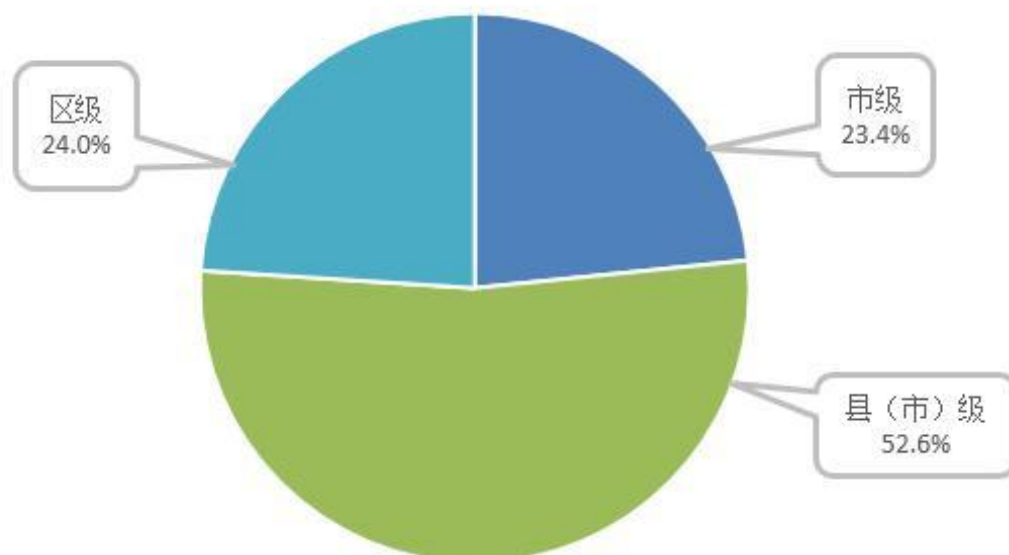


### （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32.7 亿元，执行中加上省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级追加、调入资金等安排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653 亿元。2019 年实际完成 647.6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9.2%，增长 8.4%。

**分级次支出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1.5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8.5%，增长 2%；县（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0.8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8.8%，增长 9.7%；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5.3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8.9%，增长 12.2%。分级次支出构成情况详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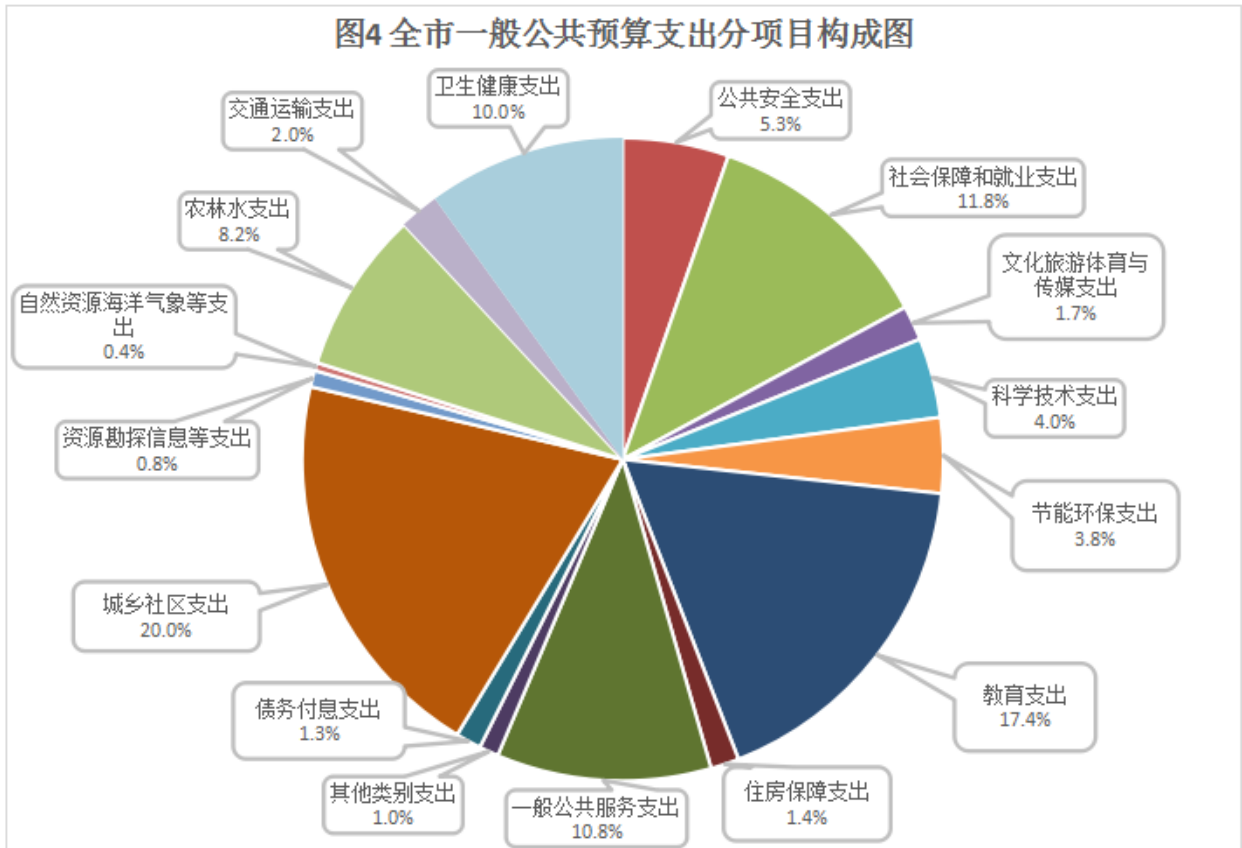
图3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级构成图



**民生支出保障情况：**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各项民生支出保障较好。全市民生支出494.2亿元，比上年增加38.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76.3%。

2019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项目构成情况详见图4。

图4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项目构成图



## 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一)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467亿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1.2亿元，上级补助收入263.3亿元，下级上解收入48.8亿元，债务转贷收入26.6亿元，上年结余收入2.1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5亿元，调入资金22.6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464.7亿元，其中：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1.5亿元，补助县区支出239亿元，上解上级支出44.3亿元，债务转贷支出16.9亿元，债务还本支出4.5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5亿元。

收支相抵，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2.3亿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 **(二)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经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91亿元，实际完成91.2亿元，为预算的100.2%，增长6.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62.6亿元，为预算的98.2%，增长9.3%；非税收入完成28.6亿元，为预算的105.1%，增长0.1%。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 增值税完成25.8亿元，为预算的95.8%，增长6.7%。

2. 企业所得税完成13.2亿元，为预算的114.3%，增长26.9%。

3. 个人所得税完成2.4亿元，为预算的49.6%，下降40.4%。

主要是个税起征点调高和国家减税政策因素影响。

4.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5.4亿元，为预算的92.3%，增长2.7%。

5. 契税完成13.9亿元，为预算的110.7亿元，增长20.5%。

6. 专项收入11.4亿元，为预算的130.9%，增长27.7%。

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5.3亿元，为预算的137.1%，增长33.5%。

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4.5亿元，为预算的99.8%，下降3.6%。

主要是国家降费政策因素影响。

9. 罚没收入3.7亿元，为预算的93.3%，下降8.6%。

## **(三)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经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年初预算为 134.2 亿元。执行中加上上级追加、上年结转资金、债务转贷等安排支出，减去补助县区支出，调整后市级支出预算为 153.8 亿元。2019 年实际完成 151.5 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98.5%，增长 2%。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 亿元，为预算的 99.8%，增长 16%。

2. 公共安全支出 15.3 亿元，为预算 100%，下降 1.5%。

3. 教育支出 20.6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0.8%。

4. 科学技术支出 3.2 亿元，为预算的 96.3%，下降 14.1%。

主要是上年一次性支出因素影响。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1 亿元，为预算的 98.5%，增长 32.9%。根据机构改革方案，2019 年起旅游支出调整到该科目。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5%。

7. 卫生健康支出 6.2 亿元，为预算的 99.7%，下降 13.5%。

主要是上年一次性支出因素影响。

8. 节能环保支出 2.9 亿元，为预算的 90.2%，增长 52.1%。

主要是一次性支出因素影响。

9. 城乡社区支出 47.1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6.8%。

10. 农林水支出 4.1 亿元，为预算的 95.8%，下降 27.8%。主要是上年一次性支出因素影响。

11. 交通运输支出 5.7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下降 12.6%。

主要是上年一次性支出因素影响。

12. 住房保障支出 2.9 亿元，为预算的 73.9%，下降 12%。主

要是上年一次性支出因素影响。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60 万元，为预算的 100%。根据机构改革方案，该科目是 2019 年新增科目，包括消防、地震、自然灾害防治等支出。

14.债务付息支出 2.6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4.7%。

#### **（四）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资金情况**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预算为 153.8 亿元，决算支出 151.5 亿元，预算结转 2.3 亿元，占调整预算的 1.5%。结转项目主要有：城镇保障安居工程专项资金 8329 万元，2019 年中央和省级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2102 万元，支持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和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资金 1820 万元，洁净型煤补助资金 1738 万元，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1420 万元，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省级奖补资金 1093 万元。

#### **（五）市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 52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21 万元，下降 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32 万元，增长 118.3%；公务接待费 358 万元，下降 14.9%；公务用车购置费 905 万元，下降 51.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24 万元，下降 9.5%。“三公”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直各部门按照上级和市委、市政府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相关支出。

#### **（六）市级预算周转金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19 年当年市级未安排预算周转金，目前预算周转金也没有余额。

2019 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5.3 亿元，2019 年补充 8.5 亿元，2019 年底余额 13.8 亿元（2020 年预算安排使用 9 亿元）。

### （七）市级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91 亿元，实际完成 91.2 亿元，当年超收 2168 万元。超收收入按照预算法规定，不再安排当年支出，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三、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 179.2 亿元，执行中按程序调整了收入预算，调整后全市收入预算为 201.9 亿元。2019 年实际完成 229.2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113.5%，增长 87.7%。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 亿元、调入资金 5.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51.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7.9 亿元，收入总计 300.6 亿元。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 201.1 亿元，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政府债券转贷等安排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为 256 亿元。2019 年实际完成 214.1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83.6%，增长 62.6%。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加上调出资金 37.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6 亿元、待偿债置换专项债券结余 2052 万元，支出总计 258.7 亿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41.9 亿元，

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 **四、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一)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215.8亿元，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54.8亿元，上级补助收入7亿元，下级上解收入276万元，债务转贷收入51.4亿元，上年结余收入2.5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181.8亿元，其中：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86.4亿元，补助下级支出46.2亿元，债务转贷支出26.1亿元，债务还本支出3.6亿元，调出资金19.4亿元，上解上级支出559万元。

收支相抵，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34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 **(二) 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经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年初预算为126.8亿元，实际完成154.8亿元，为预算的122.1%，增长134.7%。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土地类基金收入143.9亿元，为预算的130%，增长151.8%。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6.1亿元，为预算的122.6%，增长30.9%。

3.车辆通行费收入2.8亿元，为预算的110.3%，增长6.5%。

4.污水处理费收入1.5亿元，为预算的121.1%，增长0.5%。

##### **(三) 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经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年初预算为126.8亿元。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转移支付补助追加、债务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资金等安排支出，减去补助下级支出，调整后支出预算为120.5亿元。2019年实际完成86.4亿元，为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71.7%，增长62.5%。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5 亿元，为预算的 86.5%，增长 99.8%。

2.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4 亿元，为预算的 64.7%，下降 23.7%。

3.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2 亿元，为预算的 73.3%，下降 6.4%。

4.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2.7 亿元，为预算的 95.1%，下降 42.5%。

5.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 亿元，为预算的 96.7%，增长 160%。主要是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安排使用专项债券 13 亿元。

6.债务付息支出 3.9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26%。

#### **（四）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情况**

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调整预算为120.5亿元，决算支出86.4亿元，结转下年使用34亿元。结转项目主要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7.9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

的支出 12.4 亿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0.7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8 亿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431 万元。

##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一)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汇总全市各级人代会批准的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28922 万元，实际完成 10426 万元，为预算的 36%，增长 2.4 倍。加上上年结转 4 万元，收入总计 10430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13922 万元，执行中支出预算调整为 10094 万元，实际完成 1009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21 倍，加上调出资金 336 万元，支出总计 10430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为零。

### **(二)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9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22122 万元，实际完成 4700 万元，全部是利润收入，为预算的 21.2%，增长 69%。收入总计 4700 万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7122 万元，执行中支出预算调整为 4518 万元，实际完成 451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增长 40.5 倍，主要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形成的支出。加上调出资金 182 万元，支出总计 4700 万元。

收支相抵，2019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结余为零。

## 六、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 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年初预算 281.3 亿元，支出年初预算 261.9 亿元。收入实际完成 277.5 亿元，为预算的 98.6%，增长 1.2%；支出实际完成 264.2 亿元，为预算的 100.9%，增长 1.7%。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13.3 亿元，加上上年结余收入 145.4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158.7 亿元。

## 七、全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 1. 上级对我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9 年，上级补助我市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263.3 亿元，为预算的 169.9%，增长 12.5%。其中：

（1）税收返还 25.1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主要项目为：所得税基数返还 2.8 亿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2.3 亿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7.3 亿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3.1 亿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9.6 亿元。

（2）一般性转移支付 193.5 亿元，为预算的 188.7%，增长 50.1%，主要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等增加较多。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45.9 亿元，结算补助 9.6 亿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5.2 亿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4 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1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15.2 亿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5.4 亿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8.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6.9 亿元，卫生健康共同

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8.4 亿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 亿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6 亿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5.1 亿元。

(3) 专项转移支付 44.7 亿元，为预算的 163.5%，下降 44.1%，主要是根据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精神，从 2019 年起，财政部将部分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科目调整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列入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项目为：农林水专项 11.8 亿元，节能环保专项 7.3 亿元，交通运输专项 5.6 亿元，科学技术专项 3.8 亿元，资源勘探信息专项 3.5 亿元，教育专项 2.9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 2.4 亿元。

## 2. 市对县（市、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9 年，市对县（市、区）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合计 239 亿元，为预算的 194%，增长 11.1%。其中：

(1) 税收返还 10.1 亿元，为预算的 100%，与上年持平。主要项目为：所得税基数返还 2.1 亿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2 亿元，增值税税收返还 3.7 亿元，消费税税收返还 3716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2.7 亿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 177.1 亿元，为预算的 190.6%，增长 47.7%，主要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等增加较多。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 36.6 亿元，结算补助 16.3 亿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5.1 亿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3 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1 亿元，固定数额补助 12.6 亿元，贫困

地区转移支付 5.4 亿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6.4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8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2.8 亿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27.8 亿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15 亿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4 亿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1 亿元。

(3) 专项转移支付 51.8 亿元，为预算的 2.6 倍，下降 39.2%，主要是根据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精神，从 2019 年起，将对县（市、区）部分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科目调整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列入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项目为：农林水专项 14.8 亿元，节能环保专项 9.3 亿元，科学技术专项 4.8 亿元，卫生健康专项 4.3 亿元，教育专项 4.2 亿元，交通运输专项 3.4 亿元，资源勘探信息专项 3.2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专项 2.4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 **1. 上级对我市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9 年，上级补助我省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7 亿元，为预算的 146%，增长 10.2%，主要是新增车辆通行费上级补助资金。主要项目为：彩票公益金 3.3 亿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1.3 亿元，车辆通行费 1.1 亿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9256 万元。

### **2. 市对县（市、区）转移支付补助情况**

2019年，市对县（市、区）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46.2亿元，为预算的16.9倍，增长189.6%。主要项目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38.5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2.5亿元，彩票公益金2.1亿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1.3亿元，车辆通行费1.1亿元。

## 八、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我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积极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重点任务，严格落实人大预算审查监督要求，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一是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研究制定《洛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对拟新增出台的重大政策、500万元（含）以上的新增项目资金，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要求相关部门逐政策、逐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未提供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的原则上不安排预算，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初步实现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融合。

二是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面覆盖。通过财政一体化预算编审系统和纸质审核并行方式审核绩效目标，部门整体（单位）绩效目标表覆盖所有部门及其所属事业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覆盖年度预算项目支出。选取部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报送市人大绩效审核。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同步下达。



**三是**部门绩效自评和综合评价范围明显扩大。组织预算部门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对上年所有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确保绩效自评覆盖率达到100%。2019年，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开展评价项目6440个，涉及财政资金73.58亿元，其中：绩效自评项目6222个，涉及财政资金69.4亿元；部门重点评价项目218个，涉及财政资金4.18亿元。

**四是**绩效运行跟踪监控范围逐步扩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在预算执行环节，“以部门为主，财政为辅”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对“洛阳市创业贷款担保贴息”等5个项目开展运行跟踪监控，涉及财政资金2.26亿元。对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督促进行整改，推动部门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

**五是**财政重点评价质量逐步提升，评价结果得到切实应用。选择市委市政府关心、社会各界关注、与经济社会密切相关的民生支出开展重点评价，开展绩效评价的资金总量占民生支出比例逐年提高。2019年，对“农村小学全科教师培养”、“金融保险机构支持洛阳地方经济发展奖励资金”等16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评价资金规模4.98亿元。评价项目涵盖教育支出、农业支出、社会保障支出、科技支出、扶贫开发资金等多个领域，提出整改意见近50余条，评价报告全部以专报形式报送市政府，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通过科学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完善数据资料、加强实地调研核实等措施，进一步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同时，完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健全绩效管理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机制，强化部门整改责任，形成反馈、整改、提升绩效的良性循环。

**六是**绩效管理理念和文化深入人心。通过专题宣传、理论研讨、印发简报等多种方式，引导预算部门主动了解预算绩效管理、支持预算绩效管理。2019年，组织召开业务培训会和绩效管理工作会议9次，累计培训925人次，培训对象包括绩效评价专家，人大、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指导专家，第三方中介机构，市直预算部门（单位）和县（市、区）财政局。通过宣传培训，不断强化预算部门的绩效责任主体意识，“花钱问效、无效问责”的理念逐渐深入人心。

## **九、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19年，全市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一系列指示批示精神，把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来抓，全市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1. 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政策。**积极争取我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加快债券使用进度。2019年，省级累计转贷我市政府债券78亿元，较去年增长1.8%，其中：新增债券57.5亿元，再融资债券20.5亿元，切实发挥了债券资金对稳投资、扩内需、调结构、补短板等一举多得的政策效应。

**2. 稳妥有序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

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实行政府隐性债务常态化监控和风险等级评定通报制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采取“八个一批”方式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全市总体完成 2019 年债务化解计划。

## **（二）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2019 年，全市政府债务限额 638.5 亿，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94.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44.4 亿元。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455.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48 亿元，债务期限包括 3 年期、5 年期、7 年期、10 年期、30 年期等；专项债务余额 207.9 亿元，债务期限包括 3 年期、5 年期、7 年期、10 年期、15 年期等。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低于省财政厅核定的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市级政府债务限额 24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3.3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55.7 亿元。市级政府债务余额 203.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6.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27.3 亿元。

## **（三）政府债券举借和使用情况**

**1. 债券举借情况。**2019 年，省级分批共转贷我市政府债券 78 亿元（市级 35 亿元，转贷县〔市、区〕43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57.5 亿元（市级 28.4 亿元，县〔市、区〕29.1 亿元），包括新增一般债券 9.6 亿元（市级 5.2 亿元，县〔市、区〕4.4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47.9 亿元（市级 23.2 亿元，县〔市、区〕24.7 亿元）；再融资债券 20.5 亿元（市级 6.6 亿元，县〔市、区〕

13.9 亿元)，包括再融资一般债券 17.1 亿元（市级 4.5 亿元，县（市、区）12.6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3.4 亿元（市级 2.1 亿元，县（市、区）1.3 亿元）。

**2. 债券使用情况。**2019 年，省级共转贷我市新增一般债券 9.6 亿元，主要投向：公路 5.1 亿元，市政建设 2 亿元、生态环保等其他领域 2.5 亿元。共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47.9 亿元，主要投向：土地储备 24.7 亿元，市政建设 13.1 亿元，棚户区改造 4.1 亿元，医疗卫生 3.1 亿元，生态环保等其他领域 2.9 亿元。新增政府债券为全市重大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充分发挥了稳增长、补短板、扩内需的积极重要作用。再融资债券全部用来偿还 2015 年以来发行的政府债券到期本息，极大地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

#### **（四）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19 年全市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37.9 亿元，其中，债券本金 23.6 亿元（一般债券 17 亿元，专项债券 6.6 亿元）；债券利息 14.3 亿元（一般债券 8.3 亿元，专项债券 6 亿元）。

2019 年市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共计 14.6 亿元，其中，债券本金 8.1 亿元（一般债券 4.5 亿元，专项债券 3.6 亿元）；债券利息 6.5 亿元（一般债券 2.6 亿元，专项债券 3.9 亿元）。